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九鐵主席田北辰先生引言

2007年5月5日

首先，好多謝各位議員邀請我哋出席今日嘅會議，上嚟解釋吓九鐵嘅浮薪制。喺舊年3月21號，九鐵已就同一課題呈交上一份詳盡嘅文件。

各位議員都記得喺2002年，政府委任希士顧問公司檢討法定機構最高三層架構嘅薪酬，當中包括九鐵。顧問公司其後作出建議，喺呢啲機構引入浮薪制。因應政府嘅要求，九鐵管理局將呢個課題作出咗討論，並同意喺2005年度全年引入浮薪制。適用於所有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行政總裁、總監同埋坐喺呢個管理委員會內嘅總經理。推行呢個浮薪制，當時係需要獲得所有成員同意更改佢哋嘅僱傭合約條款。

呢個制度嘅運作模式，係將高級管理層嘅部分薪金扣起，放入一個基金裡面，公司需要同參與計劃嘅成員就採用乜嘢指標去量度佢哋嘅表現取得共識，若果佢哋達標嘅話，就可以攤番晒被扣起嘅薪金，若果唔達標嘅話，就會按比例扣起部

分嘅浮薪。由於成員係要面對減薪嘅風險，管理局同意如果佢哋表現超標嘅話，就按比例額外發放少量嘅金額，以示鼓勵。

呢個計劃嘅好處就係雙方都要根據明確同客觀嘅條款嚟執行，我希望各位議員明白，浮薪基金裡面嘅錢係從參與計劃成員嘅袋裡面攤出嚟嘅，呢啲唔係花紅嚟嘅。其實我哋當時亦都討論過好唔好加入一啲各位都關注有關公司點樣處理引致負面新聞報導嘅事件同埋公司嘅公眾形象作為量度嘅指標。當時管理層認為呢啲指標好難用客觀性去量度，反對加入呢啲指標，鑑於管理局係可以透過其他嘅方法處理個別突發事件，所以我哋同意將浮薪制同埋個別事件分開處理。

喺 05 年尾東鐵發生咗車底組件支架裂紋事件後，管理局就調查完成後，利用呢種方法對事件中需要負責嘅員工採取咗處分。

至於喺舊年 3 月發生嘅公司管治問題，管理局就違反公司守則，出嚟開記者招待會嘅高層人員，亦採取咗適當嘅行動。

呢批人有一個嘅浮薪制計劃裡面嘅。呢件事件之後，係舊年嘅 3 月 20 號我向全體員工發出咗一封公開信，指出管理局認為，事件所引起嘅人事及紀律問題已經完晒，公司需要團結起嚟，上下緊守崗位，繼續提供安全同可靠嘅服務。係呢封信發出之後，我亦都會見過所有嘅高層管理人員，向佢哋表達咗管理局嘅意願，就係為咗公司嘅整體利益，我哋要上下一心向前看，既往不咎。喺咁嘅大前題下，公司係要承守諾言，唔能夠對九鐵員工包括總監級嘅人員翻舊帳。

有關浮薪制 2006 年度嘅運作情況，已經係議員面前嘅文件陳述出嚟，好多謝各位，我哋係而家好樂意回答各位嘅提問。